學位考試申請作業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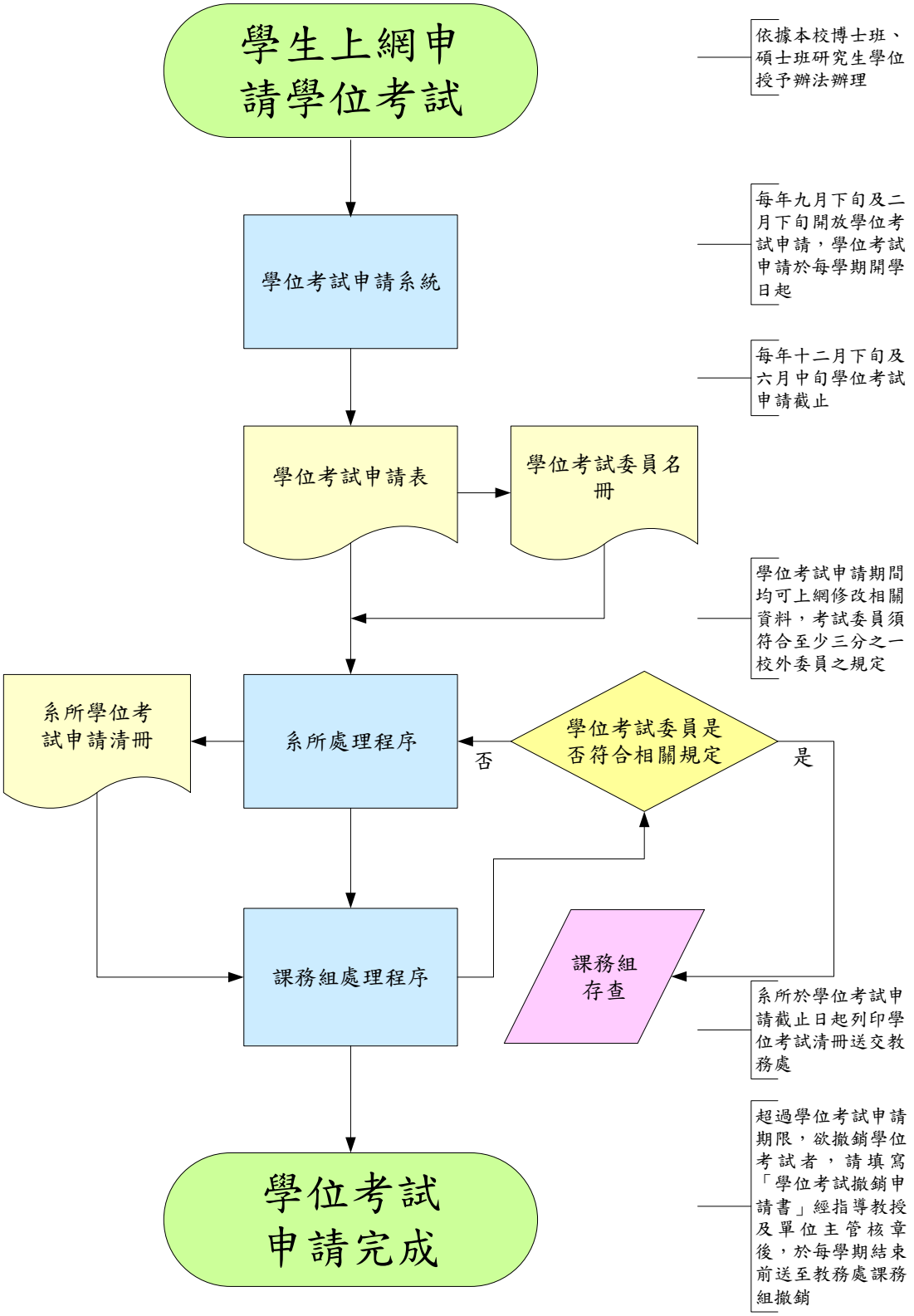
學生上網申請學位考試
依據本校博士班、碩士班研究生學位授予辦法辦理
學位考試申請系統
每年九月下旬及二月下旬開放學位考試申請，學位考試申請於每學期開學日起
每年十二月下旬及六月中旬學位考試申請截止
學位考試申請表
學位考試委員名冊
學位考試申請期間均可上網修改相關資料，考試委員須符合至少三分之一校外委員之規定
系所學位考試申請清冊
系所處理程序
學位考試委員是否符合相關規定
否
是
課務組處理程序
課務組存查
系所於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起列印學位考試清冊送交教務處
學位考試申請完成
超過學位考試申請期限，欲撤銷學位考試者，請填寫「學位考試撤銷申請書」經指導教授及單位主管核章後，於每學期結束前送至教務處課務組撤銷